

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二篇
領台以後的治安狀況（中卷）

台灣社會運動史

（一九一三—一九三六）

第一冊 文化運動



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二篇
領台以後的治安狀況（中卷）

台灣社會運動史

（一九一三年—一九三六年）

第一冊 文化運動

再版贅言

藍博洲

相應於一九八六年台灣本土資產階級政黨民主進步黨的建立，以島內的夏潮雜誌系統和留美進步知識份子為主的台灣左翼反對人士，也結合了某位長期關懷勞工的新科立委，於一九八七年展開了工人階級的建黨工作；歷經五〇年代白色恐怖徹底肅清以後的台灣左翼運動，似乎有了重新出發的歷史契機。

與此同時，以繫獄長達卅四年七個月的林書揚先生為主的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政治犯，除了出錢出力，在幕後支持工人階級的建黨工作之外，又向分散全省各地的難友籌集了一筆資金，組織工作班子，根據已故的戴國輝教授校訂的龍溪書舍珍藏版，日據時代台灣總督府警務局整編的《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志》第二編《領台以後的治安狀況》中卷——《台灣社會運動史（一九一三——一九三六）》，展開中譯出版的編輯工作。

由於左翼運動歷史傳承的缺落，工人階級政黨的建黨工作，終於因為缺乏政治歷練的自命為「左派」的新一代不善於團結、鬥爭而遭到中挫；其後，隨著一九八九年遠東化纖工人罷工運動的失敗，八〇年代以來發展的勞工運動也走到了歷史的臨界點。

就在這波濤洶湧、動盪起伏的三年期間，同年六月，這套一直被日本殖民當局列為「不得攜出」的內部機密資料，多達一百三十數萬言的《台灣社會運動史（一九一三——

一九三六）中譯工作，終於通過艱辛的集體作業，正式出版。

在台灣出版史上，這套書的出版構成是有它的特殊意義的！就人事組成而言，不論是各章節的翻譯者，掛名出版顧問的前台灣文化協會、台灣共產黨、台灣民眾黨、農民組合及赤色救援會的抗日遺老，乃至於負責印製業務者，無一不是在五〇年代白色恐怖時期歷經磨難而倖存的左翼前輩們。

然而，彼時彼地，這麼一套殖民統治者觀點的史書的出版，對我們這些在現實運動場域受到嚴重挫敗的新世代，意義何在？或者，會有多少人願意靜下心來，認真閱讀這部詳載著前人鬥爭經驗的史書，進而找到重新出發的路呢？

有幸作為這套史書編輯出版工作的參與者之一，那是我內心深處急切地想要知道的反應。事實，顯然是不盡人意的！看來，在長期缺乏歷史意識的台灣生活的人們，既便是自命為「進步」的所謂「左派」，也似乎不太重視歷史經驗的傳承了。

歷史如果沒有總結，新時期的運動又要如何重新展開呢？

林書揚先生在當年出版的「譯序」最後說過：

「回首殖民地時代台灣人民在酷烈的壓力和艱難的環境下開闢出來的、自我解放的路，這一世代的人們顯然仍未走完全程。就這一點來說，五十年前的殖民統治者不意替那些勇敢的先人們記下了一部反面的證言。不論瑕疵有多少，這一部帝國主義者的統治秘錄，它的現實意義就在這裡。」

那麼，所有自命為「愛台灣」或「左派」的台灣青年，不管你是台灣文學或歷史研究者、社會運動者，乃至於在朝為官者，只要你心中真的還有台灣，就讓我們一起藉著這套史書再版的機會，重新學習前人在反抗殖民壓迫時所走的自我解放的路，進而跟隨先輩們的腳印，一步一步勇敢地走下去吧！

最後，關於這套的內容、史料價值，以及相關的問題，林書揚先生的「譯序」已經做了該做的說明，此處就不再贅言了。

二〇〇六年五月廿一日寫於前所未有的忙亂中

※《台灣社會運動史》一套五冊，原由台北市創造出版社於一九八九年六月印行。

譯序

一八九四年，中日甲午戰役爆發，清廷敗降，訂下馬關條約，割讓了台灣、澎湖及遼東半島。一八九五年，首任台灣總督樺山資紀進駐台北。維新後未及三十年的日本，從此躋身於資本帝國主義國家之列。

前此，日本並無殖民地統治的經驗。但彼時盛行於世界各地的帝國主義的外地經營，自有一套公式可循。先以二十年的長時間——自一八九五年至一九一五年——厲行軍警武力鎮壓政策，徹底消除了島上人民接續不斷的武裝抗爭，並逐漸建立了基本的政經支配機構。淪落為殖民地的台灣社會，於是開始了有限的、負面的近代化過程。

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世界各地區的殖民地，普遍產生了新的抗爭情勢。那是殖民母國的資本主義，透過它的收奪過程，強加於殖民地社會的、不完整的同質化作用的結果。亦即，資本主義一般的階級分化原理促動了殖民地社會的急激變化，也混雜著原有社會關係的變型殘留物，釀出嶄新的對抗型態。

在這種新的鬥爭情勢下，現地最高統治機構的台灣總督府必須面對的是，具有一定思想理念和近代組織觀點的社會反抗運動團體。而不再是前此軍事鎮壓時期的、大小股前近代式遊擊武力。于是殖民者挾其優勢的國家組織力量，一方面對所有的反抗運動給予無情的摧殘，同時也以相當科學的調查方法仔細地記錄下這些運動的內容、性質和經過。為的是進一步精密化他們的統

治手段。

這一部分的記錄，便是昭和十四年（一九三九年）出版的，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編《台灣總督府警察沿革志》第二編《領台以後的治安狀況》中卷，別題為《台灣社會運動史》者。終其殖民時期，這一部沿革志一直被列為「不得携出」的內部機密資料。

本譯所採用的原作是載國輝教授校訂的龍溪書舍版本（珍藏本）。全篇一千六百七十餘頁，約壹佰壹拾餘萬字。內分八章。本譯初版將其分裝五冊。計：第一冊收原作第一章文化運動。第二冊收第二章政治運動。第三冊收第三章共產主義運動。第四冊合收第四章無政府主義運動、第五章民族革命運動及第六章農民運動。第五冊合收第七章勞動運動及第八章右翼運動。

因為原作中的各章長短不一，上述的分裝方法使各冊的頁數出入很大，不易均衡，無法整齊。唯有請讀者們包涵。

原作按不同的運動領域分章敘述，在編排剪接方面自有其困難。蓋彼時台灣的社會運動，尚屬初期，隨著內外情勢的變化而登場的運動團體為數不多。同一團體的活動範圍往往涉及幾個方面。因此，在各章分述時難免出現小部分的重疊，其間亦有不連貫，說明不足的地方。既然不是一般的學術性著述，而是一種對外不公開的警政資料，編纂者在這方面似乎也未盡細究整理的努力。

就內容而言，其主要構成要件應該有兩種。第一：總督警政部門對台灣社會的一般情勢及特定問題的研究報告。第二：警察憲兵機關處理民間運動、或司法機關審理案件時所獲取的、有關

的原始調查資料、沒收文件、以及關係人物和直接涉案者的供述等。換句話說，這一部成於警務局之手的「社會運動史」，是統治當局以其收集的各種文件及口述資料為經緯，加上研究部門的研判意見及殖民統治理論予以綜合編織者。因此之故，其性質明顯帶有如下的幾點限制。

(一)：此種內部秘密文件，雖然不一定要附加宣傳性、粉飾性文字，但在敘述論斷之間，總要以殖民者的利益為最高原則和最後立場。則在基本上難免一定的歪曲性和顛倒性。

(二)：在處理運動、審理案件時所入手的原始資料，不可能經常保證其完整性。因為資料缺全而導致的誤判或錯覺，實際上在所難免。

(三)：關係人物或涉案者的供述記錄，更難於期待其充分的信憑性。出於反抗心理或脫罪的不實供述，究竟亦屬於常情。

因為上述的理由，這一部沿革志不論看來如何的詳盡，絕不可能無條件反映有關的史實真相。而只可視其為帶有相當的片面性，甚至是虛妄的參考材料的一種。它的史料價值主要存在於其原始性，却不一定在於它的客觀性。這一點，不論研究者或一般讀者，務請保持一份警惕。希望不久的將來，史學界甚至一般關心台灣歷史的民衆之間，掀起一場有關它的記載內容的、熱烈而嚴謹的討論，俾能匡正書中曾受扭曲的部分。

其次，譯文儘量沿用原作的固有用詞。如日本特有的年號；彼時殖民者慣用的、對中國及台民的侮蔑性稱呼——如支那、清國奴等。譯者的用意，不外儘量讓今天的讀者，透過當年日閥的官腔公式，去領略殖民者的可憎面目，體會台灣先民在那一段苦難歲月中的日常感受。因為對於曾經被蹂躪過的人民而言，記取歷史，即使是污辱的歷史，也是民族重生的必要心理條件。

雖然沿革志在史料價值上帶有前述的缺陷，但此時此刻在台灣民衆面前公開出現，不能不說有它的一定的時代意義。至少它凸顯了當年的統治者在苦澀中體驗到的、台灣人民反抗運動的兩大特質——中華民族意識與反帝社會主義的巨大脈動。

自日本帝國主義者退出這一塊殖民地後，已歷半個世紀。而世事遞變的繁雜錯綜，始終纏繞在台灣周圍，也逐漸沸騰在台灣島內。其間，由於現行台灣政治結構的多層矛盾，似乎也衍生出民族認同上的某種疑念。例如，有關日據時期台灣共產黨的「獨立」口號，便見有人時而在特殊含義下指出。然而通讀沿革志第三章共產主義運動，當能理解在當年台共指導理論中從未有過以台灣獨立的理論做為階級解放理論的一部分。「台灣獨立」的詞句，僅少量出現在某一時期所列舉的口號中間。是則，當年台共的獨立口號，實際上只是共產國際所訂全球殖民地解放運動的共同題目之一，乃爲了深化帝國主義內部危機而發出的策略性訴求。因此，台共人士的獨立口號，再加朝鮮共黨的獨立口號，目的同在於瓦解日本帝國主義的殖民地支配體制，而與其中華民族意識毫無抵觸。在日本統治當局的瞭解中，此一情形始終清晰而確定。沿革志中的資料頗能顯示出這一點。

最後，回首殖民地時代台灣人民在酷烈的壓力和艱難的環境下奮力開闢出來的、自我解放的路，這一世代的人們顯然仍未走完全程。就這一點來說，五十年前的殖民統治者不意替那些勇敢的先人們記下了一部反面的證言。不論瑕疵有多少，這一部帝國主義者的統治秘錄，它的現時意義就在這裡。

原作文體十分艱澀，字體繁複，大小表格穿插其間。爲了保持原作的體裁特色，翻譯工作費時耗神。篇幅長，本社人力有限，同人們雖然全力以赴，以期無誤，然種種缺失必將難免。懇請讀者不吝叱正。

再者，若無旅日史學家載國輝博士的熱心呼吁、台灣史研究會理事長王曉波教授的鼓勵和建議，本譯書將無問世之日。特此表示敬意和謝忱。

一九八九年六月

凡例

一、本篇續第二篇上卷，詳述台灣同化會事件發生以後的本島治安狀況——主要是本島的思想運動狀況，專供警察職員執務上參考之用。此為別名台灣社會運動史之由來。

二、本書的參考資料、編纂方針等，與既刊警察沿革誌無大差別；但為了本卷所及事件始末記述上的便宜，時及昭和十年（一九三五年）左右（既刊記錄止於昭和七年（一九三二年）左右）。三、當要詳述思想運動變遷狀況時，若僅記述運動的具體狀況，以圖顯現詳細內容，乃屬極度困難；故本書之編纂方針，是以運動當事者執筆之文書，供讀者推知其內心思想，因此，輯錄了相關團體之章程、宣言、綱要檄文等。

四、前述引用文書中，有不少是共產黨綱領及其他禁閱、扣押處分文件，故本書嚴禁携出部外，部內處理亦需注意。

五、本卷在警務課長細井英夫、保安課長橋爪清人（後為下村鐵男）監修下，由屬村上克夫、小林松三郎輯錄，警察沿革誌編纂事務囑託驚巢敦哉負責校訂及其他。

序 說

第一、考察台灣社會運動的基礎觀念

按民族區分，在昭和十一年（一九三六年）末，本島住民狀況大致如下：總人口五、四五一、八六三人中有五、〇二〇、九四一人，即九二%強為福建、廣東兩省移民及其後裔，亦即本島人；另不及總人口八%的二八二、〇五〇人為內地人，八八、三六六人為先住高砂族，五八、五九二人為支那僑民。在本島人以外的各民族中，高砂族雖近來在統治之下，文化水平已大幅提高，但較諸本島人仍相去甚遠。故本島各種社會運動僅有本島人、內地人與局限於小圈子內的支那人運動。而內地人與支那人由於人口稀少，且其在台灣的地位特殊，只能視為本島社會運動的傍支，主流仍是佔總人口九二%的本島人。所以，本島的社會運動，大體上可視為在我統治下之被統治民族——即台灣本島人的社會運動。

以上所述，為考察本島社會運動的基礎觀念。接下來，將論及本島人的民族意識問題，其在統治關係上的地位問題，與台灣社會運動根本潛藏著的特殊傾向。

第一、關於本島人的民族意識問題，關鍵在其屬於漢民族系統。漢民族向來以五千年的傳統民族文化為榮，民族意識牢不可拔。屬於此一漢民族系統的本島人，雖已改隸四十餘年，至今風俗、習慣、語言、信仰等各方面卻仍沿襲舊貌；由此可見，其不輕易拋除漢民族意識。且其故鄉福建、廣東二省又和本島只有一衣帶水之隔，雙方交通頻繁，且本島人又視之為父祖塋墳所在，

深具思念之情，故其以支那為祖國的情感難於拂拭，乃是不爭之事實。自改隸後，我等遵奉聖意針對此一事實訂定統治方針，對這些新附民衆一視同仁平等對待，使其沐浴於浩大皇恩。歷代當局，皆依本旨，致力於化育。在我統治之下，本島人享有恩澤其實極大，然仍有一些本島人，蔑視曲解此一事實，頻頻發出不滿之聲，以至引起許多不祥事件。此實為本島社會運動勃興之原因。依此檢討，則除歸咎其固陋之民族意識外，別無原因；但這亦顯示在本島社會運動的考察上，民族意識問題格外重要。

第二、就本島人統治關係上的地位問題而言，秉上述一視同仁之聖意，在我統治之下，本島人無論在社會或經濟上的待遇，皆與作為母國人的內地人相同；在經濟上，內台已完全成為一單位。由於本島天賜恩澤與產業上之特殊獎勵政策，本島人所受惠澤極大，為此，在台內地人屢屢發出「本島統治政策偏重於本島人之保護」的不平之鳴。

在政治地位方面，自領台以來，隨著治安確立、民衆文化的提昇，以及國民精神教養之逐漸進步，正為達到在不久將來施行和母國相同制度的目標，努力進行化育。然懷有民族偏見的本島人，見此發展過程中的過渡性政治地位，便視其為差別待遇，曲解化育為壓制。甚至罔顧國民應有之自覺與教養，挑撥民衆之不滿情緒。因此，就連本島社會運動中的合法部門，也大體和其他殖民地一樣，反母國的政治鬥爭色彩很濃；甚至，在原應止於經濟鬥爭層次的農民運動、勞工運動領域中，都顯著表現出排斥內地人與內地資本及抗拒一般統治政策的政治化傾向。

這種傾向，根本上雖是民族意識的一個現象，但仍是本島社會運動在形態與具體要求上的特徵。因此，忽略了這一點，要了解本島社會運動是不可能的。

第三、貫穿本島社會運動的民族性特殊傾向——易世革命思想易於滲透的問題。

本島社會運動的背景思想，如後所述，有民主主義、民族自決主義、共產主義、無政府主義等等。這些思潮建構了本島社會運動的理論體系。但依此進行的各種實踐運動，卻一再顯示出一種極易急遽昇高為暴力革命的傾向。這是考察本島社會運動時，另一個不容忽視的特徵。歸根究底，這源自於漢民族「易世革命」的傳統思想；這種思想是從漢民族的敬天信仰——「王侯將相焉有種乎」發展而來的。有人認為支那五千年的歷史，就是由這種思想貫串著的。領台以前有所謂「三年一小亂，五年一大亂」，匪亂頻頻發生，恐怕亦源於此。

領台以後在我統治之下，亦因民族偏見，每有少數地痞無賴煽動此一民族心理，而造成了多次暴動。明治三十五年（一九〇二年）匪亂禍根清除後，上述革命思想，仍然支配著民心；每逢日支對立危機，或我國處於戰時面臨事變之際，或受支那革命發展的刺激，便爆發出武裝蜂起事件。這些行動，所幸多為無知愚民的盲目行動，故皆完全失敗。自大正四年（一九一五年）西來庵事件以來，這類事件大致絕跡。但從昭和七年（一九三二年）台灣農民組合大湖、竹南兩支部在台灣共產黨指導下的武裝蜂起事件，以及昭和九年（一九三四年）被檢舉汲取中國國民黨三民主義思想的衆友會事件看來，雖具有脈絡可尋的理論背景，但在實踐上卻與往年匪亂並無實質不同。這些事實，顯示出上述思想，實在難以清除。

這不僅是貫穿本島社會運動的民族性特殊傾向，也是本島社會運動特徵，今後仍會凸現出來的要素。所以，在考察本島社會運動時，我們不得不特別關注此一現象。

前面論及的民族意識、民族偏見及對革命運動的特殊信念等問題，乃是前述顯著特徵的根本

要素。總結起來，這些傾向的根本原因，在於本島人屬於漢民族系統，且在語言、思想、信仰、風俗、習慣等方面，都懷抱濃厚的漢民族傳統。所以，在考察本島社會運動時，必須對作為其基礎的本島人或泛漢民族的思想、信仰、一般社會傳統、習慣與民族性，有某種程度的研究與認識，乃勿庸贅言。

第二、本島治安變遷與社會運動沿革概況

(一)社會運動前史

如上卷所述，在領台當時，有一部份本島民衆，認為清政府割讓台灣為錯誤，乃擁舊巡撫唐景崧及其部屬，意圖反抗，雖經皇軍平定，然事後不甘受我統治之民衆，仍然不少。潛伏在山野的不法之徒，有不少成為匪賊；其每每散佈流言，使良民受蠱惑而曲解所施政策，故民心動蕩不息。這種風潮，經明治三十五年（一九〇二年）大舉剿匪之前，仍未改善。蓋此係因領台之初一切草率，地方行政尚未完整，剿匪極為困難，故無知民衆乃在宦匪之間苟且偷生，而導致如是現象。明治三十四年（一九〇一年），匪徒大舉襲擊樸仔腳（朴子）支廳，肆意行虐，我動員總督府軍警部隊大力剿滅之；至此全島民衆眼見嚴懲，始信服我方威力。隨後毅然全面收繳民衆槍械，斷絕匪亂禍根，自此完成掃蕩全島匪徒大業。旋明治三十七、八年（一九〇四、五年）爆發日俄戰爭，皇軍屢戰屢勝，國威昂揚，令島民驚嘆，民衆遂漸信服官憲，一般行政亦日益健全。

然如前所述，本島人之民族意識與易世革命思想根深蒂固，難以清除，以至有明治四十年（一九〇七年）局部性的北埔事件，至大正四年（一九一五年）的西來庵事件等陰謀頻頻發生。表面

上，這些事件雖不過是若干奸徒玩弄符咒祭祀之術蠱惑民衆妄動。然就部份民衆對施政之反感，受支那革命發展激勵，或因我國軍事外交流言所致民心動搖，和其能掌握時局環境、民族特性、信仰的微妙心理等事實而言，不論外貌如何，仍不應視為偶發性之妄動。但本島知識份子對這些事件，一般說來，勿寧是嗤之以鼻的。一般大眾亦在我統治之下，歌頌太平，形勢確已推移至此。畢竟，此一反面不能無視於我統治之下，文化、產業、交通、衛生等設施的飛躍發展，和隨之而來的一般民衆生活素質之提昇與繁榮。

(二) 思想運動的黎明。

在上述年代，近代思潮的影響，尚未有波及本島的條件，故未見有社會運動崛起萌芽。然隨著本島的開發，和本島人的知性覺悟與文化水平提昇的形勢，本島人乃漸不容孤立於此影響之外。這些影響最早的具體事實，可溯至大正三、四年（一九一四、五年），板垣退助伯爵主持台灣同化會運動所帶來的民主主義思潮。由於台灣同化會理事人選難求，有若干奸徒匿於板垣伯爵之抱負下，企圖營私自利，故為識者所不屑，成立不久即告瓦解。然其運動所帶來之民主主義思潮，有逐漸在本島知識份子間擴大影響的傾向。

台灣同化會雖如前所述，係本島社會運動先驅，然其思想影響尚未具體成形即告終結。旋歐洲大戰爆發，難得大好景氣彌漫台灣各產業部門；在這種無暇他顧的情況下，匆匆過了幾年。其間以往人數稀少的本島人內地留學生日漸增加，醞釀著本島知識份子崛起成為社會上一股勢力的形勢。

這些在本島的知識份子和東京、支那等各地的本島留學生，受到歐戰末期以來風靡世界的民

主義、自由主義的影響，與戰後和談會議上美國威爾遜總統倡導的民族自決主義主張的激勵，喚醒了潛藏在腦海中的民族意識，從民族自決主義出發，喊出「台灣非是台灣人的台灣不可」的口號，日漸團結起來。另一方面，在東京的本島人知識份子與留學生，又透過和中國國民黨、朝鮮獨立運動關係人物的接觸，在大正八年（一九一九年）組成了「啓發會」。翌年，改稱「新民會」，並另組全部由學生構成的「台灣青年會」，逐步展開本島人爭取民族自決的政治運動，與宣傳民族自決主義的啓蒙運動。

首先，他們在政治運動方面要求：「台灣應設置特別議會，並賦予它擬定在台施行的特別法規，與預算案的議決權。」並根據請願法，向帝國議會請願，要求設置「台灣議會」。自大正十年（一九二二年）至昭和九年（一九三四年）十四年間，陸續請願共達十五次。在啓蒙運動方面，則於大正十年（一九二二年）在島內成立「台灣文化協會」，與東京的新民會、台灣青年會及支那北京、上海、廈門各地的青年會，密切聯繫，致力於促進本島人的民族覺醒與政治覺悟，以圖發展台灣民族解放運動。

這些運動興起以來，在島內、東京、支那三處逐漸普及，大體上，係以民族自決主義為基調，組成聯合陣線，持續地集中搞台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不久之後，無政府主義、共產主義運動崛起，引起部份參與前述運動青年學生的共鳴，導致形成打破強權、從階級立場批判以往民族主義運動的趨勢。這樣的趨勢，終致民族自決主義團體分裂，而邁入本島社會運動發展的新時期。

（三）發展期的情勢